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0 年常年大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2：00

地點：海星中學

指導：天主教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 主任委員洪總主教山川

主席：靜宜大學唐校長傳義

出席人員：全國天主教學校校長（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生命教育基金會
廖彥淵執行長

紀錄：蔡靜宜、林珊

壹、會前祈禱

貳、洪山川總主教山川致詞

- 一、感謝海星中學提供舒適的場地，以及海星中學家長會的支持，使今天的會議得以順利舉行。
- 二、恭喜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接任大會主席，同時也擔任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的執行秘書。
- 三、建議培育並鼓勵校內已合格之教師接受生命教育之培訓，以解決宗教輔導師資不易聘得之困境。
- 四、當天主教學校的教育在提倡幫助弱勢族群時，更應仔細思考誰是弱勢。其道理就像耶穌在『慈善的撒瑪利亞人』比喻中，所教導『誰是我的近人』一樣。天主教學校對弱勢學生之入學，不應給予太多限制，如：要求成績佳、品格佳。每一個人都是天主的肖像，唯有秉持愛德，照顧最小的兄弟，才是真正凸顯天主教學校教育的特色。
- 五、天主教學校具有協助教會福傳之使命與責任，因此各學校應大力鼓勵校內主管、教師聽道理及認識天主教的教義，如此才能幫助他們熟悉並認同天主教學校的教育理念，也能有助於校內宗輔教育、倫理教育及生命教育之實施。

參、主席致詞（略）

肆、確認上次會議記錄（詳如附件/此略）

無異議認可。

伍、報告案

■報告案（一）：99 學年度協會目前之收支狀況一覽表

日期	摘要	收入	支出
98.10.29	輔仁大學移交 2,218,938 元支票乙張		

98.11.04	刻「靜宜大學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印章（配合靜宜大學法人帳戶格式辦理開戶用）		600
98.12.21	利息	631	
99.01.11	購買收據本		48
99.01.13	1/13 座談會影印、便當等		11,749
99.01.13	郵票--郵寄會費收據（25 元 X47 所學校）		1,175
99.01.18	光仁中學舉辦「2009 天主教週」活動		558,020
99.01.18	匯費--匯 558,020 元至光仁中學		30
99.03.22	48 所學校繳交 98 學年度會費	1,187,870	
99.04.13	4/13 常務委員會議午餐場地布置、法律顧問出席費、工作人員交通費等		12,502
99.06.03	輔仁中學辦理「海外教會學校參訪」		100,000
99.06.03	匯費--匯 100,000 元至輔仁中學		30
99.06.21	利息	1,146	
99.07.30	生命教育基金會辦理「國中生命教育教師教學研習營」		78,400
99.07.20	匯費--匯 78,400 元至生命教育基金會		30
99.08.04	輔仁大學辦理「暑期海外志工營隊」		150,000
99.08.04	匯費--匯 150,000 元至輔仁大學		30
99.08.04	靜宜大學辦理「高中生人文社會營」之文宣		15,456
99.08.04	匯費--匯 15,456 元至靜宜大學		30
99.09.07	郵寄資料給海星中學		150
99.09.14	文藻外語學院辦理「2009 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		144,089
99.09.14	匯費--匯 144,089 元至文藻外語學院		30
99.09.21	海星中學辦理「2010 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		250,000
99.09.21	會費--匯 25 萬元至海星中學		30
99.10.06	餘額		2,086,186

■報告案（二）：99.1.13「董事長與校長座談會」臨時動議決議事項執行報告（原會議紀錄詳如附件/此略）

說明：有關案由二「兼課老師與專任老師一起做為學校聘請身障人士的母數」、案由三「兼課老師投保勞健保問題」、案由四「私立中小學營養午餐之政府補助」、案由五「中小學教師未來課稅時，希冀政府能比照公立學校的回饋措施，嘉惠私立學校」及案由六「希冀政府振興經濟之措施，如：2688 專案，補助專長教師...等，亦能施予私立學校」等案，協會已分別發函向內政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及教育部發函反映意見，其回覆函文已陸續於四月、五月轉知各會員學校。

■報告案（三）：2010 年協會各項活動執行報告

1. 國中生命教育教師教學研習營/財團法人生命教育基金會承辦：於 99 年 5 月 28 日在靜修女中辦理完成，活動成果報告如附件一/P.9-12。
2. 海外教會學校參訪團/輔仁中學承辦：於 99 年 7 月 5 日~9 日參觀日本名古屋市的南山中學男校、南山中學女校、南山小學南山中小學；瀨戶市的聖神女子中學、大阪市的小林聖心女子中小學，參加人員共有來自聖心小學、海星小學、輔仁中學、曙光女中、崇光女中、達人女中、德光中學、聖功女中、道明中學等校之校長、副校長、主任等一行 17 人。
3. 高中生人文社會營/靜宜大學承辦：原訂 99 年 7 月 12 日~16 日舉辦，因報名人數不足，然考量高中生對職涯規劃之需求，故調整於 9 月 18 日試辦理「高中職職涯探索紮根」活動，經費由靜宜大學全額支出。未來，建議將高中生人文社會營改辦為「高中生職能探索營」。
4. 暑期海外志工營隊/輔仁大學承辦：
 - 4.1 「2010 蒙古烏蘭巴托社會服務學習計畫」：於 99 年 7 月 17 日~7 月 26 日舉辦。
 - 4.1.1 參加人數：共 18 人參加(6 位老師，12 位學生)含曙光女中1 位老師。
 - 4.1.2 服務地區：蒙古烏蘭巴托主教教堂、善牧教堂、南懷仁兒童中心
 - 4.1.3 執行階段：
 - 青年志工訓練-2010 年 4 月 24 日起至年 7 月 14 日
 - 方案執行-2010 年 7 月 17 日起至 7 月 26 日
 - 檢討暨反思-2010 年 7 月 17 日起至 8 月 13 日
 - 成果發表會-2010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10 月 13 日
 - 4.1.4 成果報告：詳見「2010 蒙古烏蘭巴托社會服務學習計畫成果報告書」
 - (1)青年志工訓練過程與影響
 - (2)計畫執行過程與成效
 - (3)活動檢討、評估與反思
 - (4)照片集錦
 - 4.1.5 團隊部落格/網址：
<http://www.facebook.com/#!/group.php?gid=117143051664627>
 - 4.2 「2010 印度加爾各答垂死之家服務學習計畫」：於 2010 年 8 月-8 日~8 月 18 日舉辦。
 - 4.2.1 參加人數：共 24 人參加(6 位老師，16 位學生，2 位企業夥伴)含育仁小學1 位老師(原報名 2 位)。

4.2.2 服務地區：印度加爾各答。

4.2.3 執行階段：

青年志工訓練-2010年4月24日起至8月14日

方案執行-2010年8月8日起至8月18日

檢討暨反思-2010年8月20日起至9月30日

成果發表會-2010年10月11日起至10月13日

4.2.4 成果報告：詳見「2010印度加爾各答垂死之家服務學習計畫成果報告書」

(1) 青年志工訓練過程與影響

(2) 計畫執行過程與成效

(3) 活動檢討、評估與反思

(4) 照片集錦

4.2.5 團隊部落格/網址：<http://indiaglobalcontact.blogspot.com/>

5. 天主教宗教電影節/文藻外語學院承辦：依據98學年度第3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預定舉辦地點為高雄市立電影圖書館或文藻外語學院，並結合電影座談會，以兩天兩場的形式舉辦，本協會補助120,000元。目前預訂於100年四旬期時舉行。

陸、討論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2011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舉辦學校，請討論。

說明：一、依輪派原則，2011年應由中區學校負責。

二、歷年承辦學校一覽表。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海星中學	耕莘健康管 理專科學校	靜宜大學	文藻外語學院	海星中學

辦法：本案業經99學年度第1次常務委員會議討論，建議由靜宜大學主辦，曉明女中與衛道中學協辦。

決議：2011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由靜宜大學主辦，曉明女中與衛道中學協辦。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2011 年天主教學校週」舉辦學校，請討論。

說明：一、依輪派原則，2011 年應由南區學校負責。

二、歷年承辦學校一覽表。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輔仁大學	靜宜大學	文藻外語學院	光仁中學	曉明女中

辦法：本案業經 99 學年度第 1 次常務委員會議討論，建議由道明中學主辦。

決議：「2011 年天主教學校週」由道明中學主辦。

提案三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1 年活動行事曆，請討論。

說明：本案業經 99 學年度第 1 次常務委員會議討論，建議如下（此略）：

辦法：一、請各主辦學校編列相關預算，提交於 99 學年度第 2 次常務委員會議審議。

二、有關「暑期海外志工營隊」，請靜宜大學先行蒐集各校成功經驗，並建立相關網路平台供各校參考後，再行討論。營隊參加對象原則上以高中生為主。

決議：一、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 2011 年活動行事曆如下：

月份	活動名稱	承辦學校/單位
1	99 學年度第 2 次常務委員會議	靜宜大學 日期：2011 年 1 月 19 日
4	99 學年度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日期：未定
5	國中生命教育創意教案撰編暨教師研習	生命教育基金會
7	暑期海外志工營隊	未定
	天主教學校海外教會學校參訪團	道明中學
8	高中生職能探索營	靜宜大學
10	100 學年度第 1 次常務委員會議	靜宜大學 日期：2011 年 10 月 19 日
10	2011 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	靜宜大學 日期：2011 年 10 月 20~21 日
12	2011 年天主教學校週	道明中學

二、各主辦學校需編列相關預算，並提交於 99 學年度第 2 次常務委員會議審議。

三、請靜宜大學蒐集各校「暑期海外志工營隊」成功經驗，以建立網路平台供各校參考。營隊參加對象以高中生為主。

提案四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會各級學校之教友學生優惠辦法建議案，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天主教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轉知「天主教台灣地區教友傳教協進會」99.06.14 函文辦理，詳細內容參見附件二/P.13-14。

二、檢附靜宜大學與其他高中之「結盟協議書」修正版本，供參，修正對照表參見附件三/P.15；修正後辦法全文參見附件四/P.16。

辦法：本案業經 99 學年度第 1 次常務委員會議討論，建議各校未來以清寒弱勢學生為優先補助對象，以發揚天主教濟弱扶貧之精神。

決議：同意未來各校以清寒弱勢學生為優先補助對象，並將此共識函覆天主教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

柒、臨時動議

動議一

動議單位：曉明女中

案由：「2010 天主教學校週」預算追加案，請討論。

說明：本活動原經費預算總額業於九十八學年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為 38 萬元；今因實際籌辦之經費尚不足 41,208 元，擬請同意追加不足之費用。

決議：同意追加預算 41,208 元，修正後之總預算為 421,208 元，詳細預算書如附件五/P.17。

動議二

動議單位：靜宜大學

案由：「文藻外語學院因凡那比風災重建」募款案，請討論。

說明：文藻外語學院今年九月十九日遭凡那比颱風重創，災後重建需 1.67 億元，故建議協會內各校共同捐款，以協助文藻災後重建復原。

決議：同意由本發展協會發動各會員學校捐款，協助文藻外語學院之重建工作。

動議三

動議單位：曉明女中

案由：擬請同意恢復「天主教學校週」聯合勸募之活動，請討論。

說明：一、有關 2010 年「天主教學校週」聯合勸募活動，原擬將 2010 年相關勸募款項捐助給台中教區附屬八所啓智中心（不足八百多萬元/年），然經 98 年第三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改由各校自行規劃捐助單位，不再進行前述勸募活動。

二、「天主教學校週」自 2006 年開始即實施聯合勸募協助慈善機構，旨在集結各校愛心種子的力量，共同為某一機構募款，並讓師生從中學學習施比受更有福的道理。

三、因日月潭聖愛營地現營運用之船隻已老舊不堪使用或沉沒，急需協助，故台中教

區擬成立跨單位「日月潭聖愛營地發展專案小組」，協助推動「船隻再生計畫」，以及規劃營地和伊達邵土地整體發展。

四、「給魚吃不如給一根釣竿」，未來如前述「船隻再生計畫」順利進展，預計所得將可長期資助台中地區八所身心障礙機構之所需。

五、聖愛營地位處日月潭觀光景區，若能擴大營運，除可提供各級學校或教會辦理活動用外，相信對於向外福傳之工作必有一定的效益。

辦法：擬請同意恢復「天主教學校週」聯合勸募之活動，並將 2010 捐款所得用以資助「日月潭聖愛營地發展專案小組」之「船隻再生計畫」。

決議：同意恢復「天主教學校週」聯合勸募之活動，並將 2010 年捐款所得用以資助「日月潭聖愛營地發展專案小組」之「船隻再生計畫」。

捌、建議事項

【振聲中學張湘君校長建議】

- 一、建議協會研擬具體策略或彙整成功經驗，以輔導並協助協會內尚未獲得教育部「優質學校」評選之學校，提升學校經營品質，帶動學校持續精進。
- 二、有關教育部規定所有學校應於 102 年之前，完成校舍之防震補強工程，然有部分學校礙於經費不足，無法如期完成。建議由協會代為向教育部陳情，請求給予經費補助或延長實施期限。
- 三、建議教育部允許天主教學校將「生命教育中心」納入學校組織章程中之一級行政單位，請討論。
- 四、為響應教育部「高中職生國際交流」計劃，以推展學生多元學習，並拓展國際視野，建議協會建立一平台管道，提供國外天主教學校資訊，以利與之交流互訪或締結姊妹校。
- 五、建議天主教大學與高中締結策略聯盟，並有實質的互動，由協會內的大專院校支援並豐富各中學之教學環境資源，使學生與家長感受到就讀天主教聯盟學校之益處，例如以促進外賓參訪機會、在學外籍生協助英語夏令營等方式，提升學校之國際化；輔仁大學宗教研究所亦可安排其研究生至各校實習等。

【主席】

- 一、有關「優質學校」之評選，建議請有經驗的學校彼此分享，並蒐集各資料以建立平台。藉著先瞭解各校的期待，再以研討的方式來規劃策略。
- 二、對於國際化程度，輔大、文藻、靜宜等大專院校都已具備良好的國際化經驗與平台，未來，可透過各種機會，建立共識並提供中、小學相關協助。

【聖心小學林沛英校長】

- 一、因本身為諮詢委員之一，故提供以下兩點訊息：
 - (一) 99 學年度為優質計畫的最後一年，尚未入選者未來還有「均質學校」之評選可爭取。
 - (二) 不論是優質化或均質化，其關鍵是要能從內部驅動力開始，意即從老師領導、教師領導、分散領導開始，並不一定是從行政，或是老師團隊要做甚麼。本人願意提供經驗交流，供有需要之學校參考。
- 二、由於私校並未受教育部補助，建議協會代表發文，大家共同陳情建物耐震補強經費。
- 三、各校在辦理學生國際文化交流時，亦可邀請協會內其他學校的學生或教師參與，藉此協助他校與國外學校建立友誼關係。

【曉明女中朱南子校長】

在教育部不允許「生命教育中心」(或宗教輔導室)成爲一級單位的政策下，一般學校的應變措施是於學校內部自行認定。

【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

- 一、建議彙整各校補強工程所需之經費，連同一併發文，方能具體呈現私校的需求，亦有利於獲得正面的回應。
- 二、各學校應先自行做好對「生命教育中心」之自我定位，例如曉明女中於校內將之定爲一級單位。以道明中學之經驗爲例，便是利用 92 年一次修改組織章程的機會，運用組織章則準則上之“各校可視需要自行增設教學單位”規定，將「生命教育中心」視爲因應學校需求，而設立之「教學單位」，並詳予說明，因而報局通過審核；另一方面，比照每校應召開各式會議之規定，增設「生命教育推行委員會」亦可作爲因應。

玖、會後祈禱

壹拾、散會（17：20）

附件一

天主教中學國中部

「生命教育」課程綱要教師研習

【成果報告】

一、依據：本課程綱要教師研習，依據 98 年 10 月 7 日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09 年常人大會中決議，召開教師教學研習，讓國中的生命教育課程教師，能更了解課綱的內容與教學。

二、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台灣地區主教團

(二) 主辦單位：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三) 承辦單位：天主教靜修女中、財團法人生命教育基金會

三、研習日期：2010 年 5 月 28 日（五）上午 10：00 ~16：00 止。

四、研習地點：台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台北市寧夏路 59 號）。

五、參加人員：天主教學校擔任生命教育課程老師、有興趣之教師共 23 校，共 31 人參與（人員簽到名冊如附件一）。

六、課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9：30—10：00	報到	工作人員
10：00—10：40	貴賓致詞	洪山川總主教 林思伶董事長 歐陽台英校長
10：40—11：00	休息	工作人員
11：00—12：00	課綱編撰與思維過程	聖心女中 陳鳳幼老師
12：00—13：00	午餐	工作人員

13：00—14：10	學校實務分享 1.海星中學—陳海珊老師 2.恆毅中學—張玉華老師 3.道明中學—曾淑媛老師 4.崇光女中—楊貞娟老師 5.明誠中學—邵建邦老師	徐匯中學 杜嘉郁老師 海星中學 陳海珊老師
14：10—14：30	茶 敘	工作人員
14：30—15：30	小組討論與回饋建議 1.實際教學中與課綱內容相關之實務分享 2.針對課綱之內容，您認為還可以補充些什麼？ 3.未來如何與學校原有的生命教育課程相互結合與運用？	陳鳳幼老師 杜嘉郁老師 陳海珊老師 張鈴玉老師 蕭佳莉老師
15：30—16：00	綜合座談 / 閉幕	歐陽台英校長 廖彥淵執行長

七、活動各流程摘要：

1. 貴賓致詞摘記：首先由洪總主教揭開序幕，總主教指出生命教育是天主教學校的特色所在，也強調生命教育在人生中的重要性。之後由林思伶董事長致詞，董事長勉勵教師們勇於給生命教育定義，找尋到每個人的生命本質。
2. 課綱編撰與思維過程：鳳幼老師將整個編撰過程與想法，遇到的困難點與突破，分享給各位教師們，並且帶領我們將課綱逐條說明與審查委員建議之論點說明。
3. 學校實務分享：分享基於本課綱之內容，各校所做的教學實務。
 - (1) 海星中學—陳海珊老師（以哲學態度看人生）

第一段是以故事性的方式，幫助學生對學校的會祖、校徽的認識。

第二段以哲學態度看人生，用思考、愛尋回對人生的探索。
 - (2) 恆毅中學—張玉華老師（追本溯源—恆毅的故事）

以故事性的方式，幫助新生開始對本校歷史與精神的傳承培養認同感。
 - (3) 道明中學—曾淑媛老師（打開心窗看世界）

讓學生思考「為什麼我和其他人不一樣？」、「為什麼你必須和其他人一樣？」、如何寬容待人？唯有可以改變的是態度。
 - (4) 崇光女中—楊貞娟老師

復活節活動分享

(5) 明誠中學—邵建邦老師（腳印蘭嶼）

以「腳印蘭嶼」的主題將生命教育融入國語文教學。

4. 小組討論與回饋建議：各小組針對本課綱提出以下之建議

- (1) 生命的起源部分：應加強生命的愛與關懷。
- (2) 終極關懷部分：建議可以延伸至各年級，並且強化悲傷輔導、陪伴的過程、心情的引導等。
- (3) 「生命的意義」範圍太廣，如何引發且深入的內容。
- (4) 可增加自我性別的肯定部份。
- (5) 九年級談及婚姻議題太遙遠，可著重在兩性交往議題。死亡應著重在如何善生、好好生活。
- (6) 生命教育與生涯輔導的重疊及如何區隔，切入的角度和內容應有所不同。

八、活動相關照片：



靜修女中用心製作歡迎
各校夥伴們之指引牌



洪山川總主教致詞



林思伶董事長致詞



靜修女中歐陽台英校長致詞



小組討論一



小組討論二



小組討論三



致贈靜修女中紀念品



全體參與教師攝影留念



主辦單位與編撰老師合影

天主教台灣地區教友傳教協進會 函



(104)台北市林森北路 85 巷 3 號
聯絡人：游定梅
電話：(02) 2537-1776#63
傳真：(02) 2523-1078

受文者：教育文化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

發文字號：(99)全傳字第九九〇〇〇二號

附 本：天主教台灣地區教友傳教協進會 2010 年 5 月 2 日會議記錄

主 旨：檢送「天主教會各級學校之教友學生優惠辦法」建議案，敬請參酌。

說 明：

一、依 2010 年 5 月 2 日天主教台灣地區教友傳教協進會會議記錄辦理。

二、該次會議之議題二，案由：為有效推動教會福傳工作，協助天主教各級學校強化招生資源，建議對「天主教教友學生優惠」。提案單位：台中教區教友傳教協進會。說明：

1. 台灣面臨少子化衝擊，各級私立學校從小學到大學無不面臨嚴重招生不足壓力，紛紛採取各種優惠措施以吸引學生就讀意願，天主教學校亦面臨相同的壓力與競爭。
2. 為化解上述困境，建議天主教各級學校以教友為目標導向，對具有「天主教身分之學生」採取吸引就讀意願之優惠措施，以獲得更充足的學生來源。
3. 此方案可藉由向堂區神父取得「教友證明文件」措施，讓隱性教友浮現，再透過學校組織、動員教友學生，即可達到「教友回流」之目標，又可達到招生目的之學校與教會雙贏效果。
4. 天主教教友學生優惠辦法可採獎助金（每學期獎助 1 萬元或 2 萬元）、補助（每學期補助學費或雜費 2 分之 1）、減免（每學期減免學費 2 分之 1 或雜費全免）及比照（學雜費比照國公立各級學校收費標準）等措施。
5. 本建議案議決後請全國傳協會向主教團提案討論通過後，再轉交「台灣區天主教學校聯誼會」研究辦理。

三、本提案經理事會討論，決議呈請主教團相關單位參酌。

正 本：教育文化委員會 俞明德執行秘書

副 本：主教團秘書處

正
署

台灣地區教友傳教協進會

輔導神師 洪山川總主教

陳 科神父

18 屆主席 鄭萊頤姐妹

二) 重視環保

- 1.推動每週五為珍惜地球日(守齋日)當天輕食、少吃肉，整理資源回收，週日帶到堂區。
- 2.推動各堂區設立環保組，協助蒐集紙張等資源，販賣所得作為堂區公積金或福傳關懷基金。
- 3.教區或堂區成立二手貨交流平台(利用堂區網站或堂區布告欄)，善加利用書刊、用品或電子器材，以轉贈需要者或義賣出售。
- 4.舉辦節約能源比賽，比較各堂區前後二年水電用量，節用優良者由教區頒獎。
- 5.勿贈煙品給親友或神長

(三) 司鐸年

- 1.強調尊重與關懷。
- 2.加強溝通共融及研習。
- 3.推動堂區 e 化，每堂至少一台電腦，便於司鐸們彼此聯繫及取得優質講道題材。

議題二：為有效推動教會福傳工作，協助天主教各級學校強化招生資源，建議對「天主教教友學生優惠」案

「台中教區教友傳教協進會提案」說明：

- 1.台灣面臨少子化衝擊，各級私立學校從小學到大學無不面臨嚴重招生不足壓力，紛紛採取各種優惠措施以吸引學生就讀意願，天主教學校亦面臨相同的壓力與競爭。
- 2.為化解上述困境，建議天主教各級學校以教友為目標導向，對具有「天主教身分之學生」採取吸引就讀意願之優惠措施，以獲得更充足的學生來源。
- 3.此方案可藉由向堂區神父取得「教友證明文件」措施，讓隱性教友浮現，再透過學校組織、動員教友學生，即可達到「教友回流」之目標，又可達到招生目的之學校與教會雙贏效果。
- 4.天主教教友學生優惠辦法可採獎助金（每學期獎助 1 萬元或 2 萬元）、補助（每學期補助學費或雜費 2 分之 1）、減免（每學期減免學費 2 分之 1 或雜費全免）及比照（學雜費比照國公立各級學校收費標準）等措施。
- 5.本建議案議決後請全國傳協會向主教團提案討論通過後，再轉交「台灣區天主教學校聯誼會」研究辦理。

決議：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一)10 月 31 日會議延至明年元月與第 19 屆主席暨理事選舉一並舉行

決議：100 年 元月 8 日(週六)理事會議與第 19 屆主席暨理事選舉一並舉行。

99 年 12 月 10 日前請各教區與善會提出下屆理事名單。

即各教區傳協主席改選，請之前完成。

(二)頒發理事證書或感謝狀給理事。

下次會議 時間：100 年 元月 8 日(週六)

地點：台北總主教公署 (台北市樂利路 94 號)

附件三

結盟協議書 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壹、目的</p> <p>靜宜大學為發揚天主教會學校辦學特色、<u>協助清寒學生順利就學</u>、鼓勵教會高中職校優秀學生就讀，經雙方同意締為結盟學校，並簽訂本協議書。</p>	<p>壹、目的</p> <p>靜宜大學為發揚天主教會學校辦學特色，鼓勵教會高中職校優秀學生就讀，經雙方同意締為結盟學校，並簽訂本協議書。</p>	<p>增列清寒學生為協助對象</p>												
<p>貳、協議內容</p> <p>...</p> <p><u>五、凡錄取本校之結盟學校清寒學生，本校提供下列相關補助供學生申請：</u></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25 875 724 1798"> <thead> <tr> <th>措施</th> <th>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弱勢學生助學金</td> <td>補助金額為 12,000～35,000 元/年，補助方式每學年補助一次。</td> </tr> <tr> <td>清寒學生助學金</td> <td>補助金額為 5,000～100,000 元不等，名額由審查委員會視當年度申請人數而定。</td> </tr> <tr> <td>清寒學生工讀助學金</td> <td>給付標準依本校工讀金待遇支付，以協助清寒學生在校期間藉工讀機會，養成獨立自主精神，擴充學習生活領域，舒緩家境清寒之困境。</td> </tr> <tr> <td>急難救助金</td> <td>對於陷於急難之在學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td> </tr> <tr> <td>住宿補助</td> <td>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住宿補助，每學期一次。</td> </tr> </tbody> </table> <p><u>六</u>、 <u>七</u>、 <u>八</u>、 <u>九</u>、</p>	措施	內容	弱勢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12,000～35,000 元/年，補助方式每學年補助一次。	清寒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5,000～100,000 元不等，名額由審查委員會視當年度申請人數而定。	清寒學生工讀助學金	給付標準依本校工讀金待遇支付，以協助清寒學生在校期間藉工讀機會，養成獨立自主精神，擴充學習生活領域，舒緩家境清寒之困境。	急難救助金	對於陷於急難之在學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補助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住宿補助，每學期一次。	<p>貳、協議內容</p> <p>...</p> <p>五、...</p> <p>六、...</p> <p>七、...</p> <p>八、...</p>	<p>1. 增列對結盟學校清寒學生之補助事項。</p> <p>2. 餘為條次變更。</p>
措施	內容													
弱勢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12,000～35,000 元/年，補助方式每學年補助一次。													
清寒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5,000～100,000 元不等，名額由審查委員會視當年度申請人數而定。													
清寒學生工讀助學金	給付標準依本校工讀金待遇支付，以協助清寒學生在校期間藉工讀機會，養成獨立自主精神，擴充學習生活領域，舒緩家境清寒之困境。													
急難救助金	對於陷於急難之在學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補助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住宿補助，每學期一次。													

附件四

靜宜大學

○○中學

結盟協議書

壹、目的

靜宜大學為發揚天主教會學校辦學特色、協助清寒學生順利就學、鼓勵教會高中職校優秀學生就讀，經雙方同意締為結盟學校，並簽訂本協議書。

貳、協議內容

- 一、靜宜依各高中職校之需求，安排相關專業教師到校演講或提供升學有關資訊（演講費及交通費由靜宜支付）。
- 二、靜宜於寒暑假期間辦理之各項營隊，參加學生免收報名費，其餘費用八折優待。
- 三、結盟高中職校之校內刊物提供篇幅給靜宜刊登相關資訊（靜宜贊助廣告經費）。
- 四、靜宜提供經申請入學或推薦甄選獲錄取之結盟高中職校學生，於入學前（每年六月至九月）免費選讀暑修課程（外縣市錄取生提供住宿），經考試通過者發給學分證明，於入學後得抵免或免修相關課程。
- 五、凡錄取本校之結盟學校清寒學生，本校提供下列相關補助供學生申請：

措施	內 容
弱勢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12,000~35,000 元/年，補助方式每學年補助一次。
清寒學生助學金	補助金額為 5,000~100,000 元不等，名額由審查委員會視當年度申請人數而定。
清寒學生工讀助學金	給付標準依本校工讀金待遇支付，以協助清寒學生在校期間藉工讀機會，養成獨立自主精神，擴充學習生活領域，舒緩家境清寒之困境。
急難救助金	對於陷於急難之在學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補助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住宿補助，每學期一次。

- 六、經申請入學或推薦甄選獲錄取之結盟高中職校學生，其高中成績優異智育總成績名列其所就讀高中職各類科組之前百分之十以內，能出具證明者，入學後給予獎學金四萬元。
- 七、結盟高中職校之教職員修習靜宜推廣教育中心開設課程，學分費八折優待。
- 八、本協議書如有未盡事宜，得經雙方同意後修訂之。
- 九、本協議書乙式二份，經兩校代表簽署後生效，雙方各執一份保存。倘其中一方有意終止協議時，應於六個月前通知對方。

靜 宜 大 學

○ ○ 中 學

代表人：_____

代表人：_____

附件五

「2010 天主教學校週」經費預算

(一) 聯合點燈 (二) 主辦學校暨台中教區點燈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內容用途)
海報及文宣費用	校	300 1	32.7 2000	11,800	海報 9,800 元、LOGO 設計費 2,000 元
各校參與點燈人員誤餐費	校	450	50	22,500	曉明(200)、衛道(50)、文興(30)、育仁(30)、愛心志工隊(40)、學生志工(40)、八部合音(40)、工作人員(20)
鐘點費	時	10	1,500	15,000	曉明女中管弦樂團指導老師
交通費	趟	2	1,400	2,800	同上
表演費	次	1 1	5,000 2,000	7,000	八部合音 5,000 元、抗癌天使 2,000 元
車資費	輛	1 9 2	8,000 4,000 3,500	51,000	接送原村八部合音表演者 接送曉明、衛道、文興、育仁表演者 載運樂器車資
雜支	式			1,200	
小計				111,300	
(三) 寄賀卡給恩人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內容用途)
印刷費	張	100,000	1.2	120,000	
運費	校	48	450 50	24,000	驢、卡片運費 450、紙箱 50
卡片徵稿獎勵及評審費	元			9,700	圖書禮券 7,700 元、評審費 500 元 * 4 人為 2,000 元
小計				153,700	
(四) 聯合報佳音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內容用途)
驢頭、聖家、牧童、天使 道具(圖片如付)	套	56	2,750	154,000	48 所學校及台中教區八所啟能發展中心
聖誕音樂組曲光碟製作費	次	48	46	2,208	含主題曲、常用聖誕歌
小計				156,208	
總計				421,208	